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4年10月21日至2025年01月20日止。

第 70537364 号

申请日期 2023年03月29日

商 标



申 请 人 深圳市柏悦汇文化娱乐管理有限公司

地 址 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麻布社区海城路3号前城滨海花园2栋L401-403

代理机构 广州华盈知识产权服务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41类：夜总会娱乐服务；流动图书馆；为艺术家提供模特服务；提供卡拉OK服务；健身俱乐部（健身和体能训练）；提供卡拉OK设施服务；录像带发行；提供不可下载的在线音乐